



追查国际:清算迫害法轮功的罪恶是全人类的责任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西班牙国家法庭日前做出裁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

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发出通告，对此，表示高度赞赏，并随时准备向法庭提供已掌握的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犯罪证据，协助法庭对罪犯定罪。

以下是通告内容：此项裁决根据“普遍管辖原则”（Universal Jurisdiction）：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本原则允许各国法院审判违反人权的群体灭绝罪罪犯。被告若在抗辩期内未提出异议，法庭可发出国际拘捕令，依法将被告引渡至西班牙国内审判。西班牙国家法庭在共产党独裁恐怖主义政权还维持的情况下，起诉中共前党魁江泽民等五名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此举正在开创着人类跨越国界、对国家恐怖主义超级犯罪集团实施正义审判的先例！是在开创历史先河！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对此表示高度赞赏，并随时准备向法庭提供已掌握的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犯罪证据，协助法庭对罪犯定罪。

我们必须特别指出，人类在经历二战纳粹的磨难之后，已经形成了一些制裁独裁者利用国家权力犯罪的法例。但是，世界范围内的反人类罪行不仅没有停止，在相当程度上却愈演愈烈！从红色高棉残杀自己同胞的暴行，到米洛舍维奇的种族灭绝罪；从萨达姆的屠杀人民罪，到金正日的奴役人民罪，都证明了这一点。

特别是中共建政六十年间涂炭中华，因其倒行逆施而非正常死亡的中国人达八千万之众。一九九九年七月，以江××为首的中共集团更对法轮功修炼者发动了群体灭绝性迫害，迄今已持续十年之久，迫害之惨烈深广超出善良人的想象，大规模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更是“这个星球从未有过的邪恶”。这场迫害不仅祸及中国人，而且被中共延伸至海外。中共用金钱、外交、特务等种种手段侵害海外法轮功修炼者的人权，并利诱胁迫各国政府及媒（转下页）

文 / 清泉

【明慧网】甲型流感（俗称猪流感）的疫情早就被中共严密封锁了，老百姓的知情权统统被剥夺。近日，大纪元记者就知情人士透露的吉林省长春市甲流死亡 51 起病例的消息，致电长春市疾控中心询问。长春市疾控中心的工作人员说：“甲流数据对我们来说是机密数据，我们有保密任务，……就是对我父母都不能说的，如果我说了，是要被追究法律责任的。”

听起来这是一位相当遵守纪律的工作人员。可是，让我们认真看一下，这位工作人员实际上是在为谁负责呢？是为百姓吗？他说“法律责任”，中国真有这样的法律吗？

的确，任何一个国家都有需要保密的东西，也都有相关的法律，这是人们都能够理解也都能够接受的。可是，中共的“保密范围”却是把老百姓对于天灾、疫情、食品、安全等等影响人基本生命、生活的东西也都完全包括进去了，连老百姓最基本的知情权都以“保密”的名义被剥夺。那么，这样的“保密”就纯属有意欺骗



为谁负责？

了。而由此带来的后果也就只能由老百姓用自己的生命或利益去为中共的所谓“保密”买单。

中国人民在中共的这种“保密”制度的欺骗下，受到的伤害不胜枚举。远的不说，单说近几年的，这类灾害还少吗？“萨斯”时，整个世界都在指责中共的信息封锁，其它国家面对中国的疫情已经在联手形成世界封锁中国的态势了，它还一再梗着脖子说“非典”已经得到了控制。汶川地震前，多名地震专家把预测结果通过不同渠道传递上去，可是中共为了一个奥运，竟然把如此大的地震灾情“保密”了下来。更不用说十年来中共在对法轮功的迫害中是如何在极度“保密”的状态下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人体器官，如何的把国际社会对于中共的指责、包括对多个国家的法庭受理江氏流氓集团案件的信息统统给严格“保密”的事了。

认真分析一下就会发现，中共的“保密”只是假借法律名义，维护自己手中的权利而已，根本不是在为百姓负责。在这种情况下，老百姓该怎么办？这个世界上真的就没有为我们自己负责的人吗？

有一种最佳的方法，那就是突破中共的网络封锁，看看海外的中文网站是怎样报道发生在中国的真实情况的。这当然是中共一直在明里和暗中封锁的，可是它确实是真实的声音。

在这个世界上也并不是没有关心我们的人。在我们身边，不是可以经常接到一些法轮功学员发放的真相资料吗？想一想吧，他们用节衣缩食省下来的钱做的真相资料是为了谁？几年来他们在真相资料中不只一次向世人提醒：天灭中共之前，退出邪恶的中共及其相关组织，并善待法轮大法，才是世人走向新纪元的保障。广大的中国同胞，真的是有人在时时惦念着您，您感到他们对您关切的慈悲目光了吗？



陈建宁被武宁县恶警活活打死



陈建宁一家

【明慧网】

陈建宁男，31岁，江西省武宁县大法弟子，江西省武宁县石渡乡张官田村村民。陈建宁于二

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上午被县公安局政保大队警察绑架，于当天下午被活活打死。警察谎称陈建宁自杀。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上午，江西省武宁县公安局政保大队（即610办）恶警及石渡乡派出所恶警一行六人到该乡官田村村民陈建宁家，以弄清真相光盘来源为由，强行将他抓走，当天下午就将他活活打死。打死后，恶警怕其他大法弟子到县里调查死因，当晚派出大批警察到该乡所有有法轮功学员的村，上门游说造谣，说陈建宁已自杀，你们不要出去，并通宵守候在各村。

陈建宁于一九九六年初得大法，然而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之后，这位深受当地学员和百姓爱戴的好青年因不放弃修炼多次被乡派出所、县公安局抓去拷打摧残、经济罚款，直到被活活打死。

二零零零年三月他去北京上访未成，被县公安局绑架非法关押了几个月，受尽了摧残，最后被勒索五千元才被放回家。

二零零一年过年，陈建宁身体还未完全恢复，又被县公安局抓去，被恶警打得奄奄一息，家属被勒索四千元后，陈建宁被放回家。回家后的他四个月不能下地干活。当年他家葡萄丰收，县里组织电视台来拍摄，企图宣传他不炼法轮功后科学致富了。陈建宁得知后坚决不配合造谣，记者们只好草草收场。

二零零二年三月四日，陈建宁又被乡派出所抓去毒打致昏死过去，恶警们用冷水浇他，好心的村长知道后用三千元作保，把他保回家。可他人已被打得变了形，骨瘦如柴。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乡派出所恶警“董胖”冲到他们家，把他及妻子大法弟子唐美芬绑架，当时家里还有一个七岁的儿子无人照顾。

在乡派出所“董胖”对陈建宁进行惨无人道地摧残，在绑架陈建宁去县政保大队（县公安局）时，车上的

人亲眼目睹了陈建宁被打得全身青紫，奄奄一息。

在县公安局恶警们对陈建宁继续摧残，陈建宁始终没向恶警们说一句放弃修炼的话，直到被他们活活打死。

恶警们为掩盖事实，将陈建宁从县公安局六楼推下楼，制造陈跳楼假象，随后又将陈身上的血衣换掉。当时陈建宁的衣内有三千四百元钱。八月二十九日早就由县政法委书记、副书记、县人大主任、公安局、检察院局长及九江地区的法医等一行人与死者家属见面。连吓带骗的介绍所谓法医鉴定情况及所谓当事人证明，一再催促家属尽快处理后事，赔偿一万五千元，否则闹大了、闹长了，一分钱也得不到。当家属要见死者遗体时，遗体已经穿上了由恶人买来的新西装，并经过化装。放在县殡仪馆冷藏室内，家属要死者生前衣服看，已被火烧，家属被迫在赔款一万五的协议上签了字。

与此同时陈的妻子唐美芬正在派出所被恶警们拷打，陈建宁火化后五小时，唐美芬才被派出所放回家，才得知丈夫已死。

事后县公安局对杀人凶手“董胖”不但不追究责任，还把他从石渡乡派出所调到船滩乡派出所。当地百姓都说“杀人凶手董胖逃了”。

迫害类型：

绑架/劫持；毒打/殴打；非法罚款；非法关押；谎称死因；勒索钱财；冷冻/灌凉水/凉水澡/浸水；迫害亲属；

相关单位及个人（电话区号0792）：

武宁县石渡乡派出所恶警“董胖”

武宁县公安局政保大队（即610办）

九江市公安局局长 唐久根

武宁县公安局 王菲 电话：

2764136

武宁县县委常委、政法书记： 蔡卫

宁 2763505（0）；2765999

武宁县石渡乡镇领导 2083062

石渡乡派出所：2083118

罗建斌，人大主任：2083166

柯善明，副书记：2083003

卢国保，副乡长：2083055

陈才生，委员：2083206

江西武宁县公安局

江西武宁县石渡乡派出所

武宁县政法委

武宁县检察院

（接上页）体在罪恶面前沉默。这场迫害是对人类基本价值和道德最严重的挑衅，是人类历史的悲哀，也是对人类良知和正义的彻底检验！

所以，面对独裁者利用国家权力进行的反人类罪行，人类必须共同努力，建立一个超越国界、超越国家权力的审判机制，针对独裁者利用其攫取的国家权力对本国人民所犯下的各项反人类罪行及时地审判，及时地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及时地以法律的名义宣告这些独裁者的罪恶。

今天，西班牙国家法庭的正义决断，应天时，顺民意，为全面清算中共和所有独裁者利用国家权力实施的反人类罪恶拉开了序幕。让我们共同努力，彻底清算中共犯下的罪行，在地球上永远、彻底地埋葬共产邪恶。

追查国际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成立以来，系统地收集了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罪证，包括迫害的指挥系统、组织结构及发起、推动和执行的首恶及帮凶。追查国际收集到的证据，已经被用于在国际上针对参与迫害的中共党政官员的几十起法律诉讼案中，也必然会继续在国际上任何正义法庭对中共罪行的公诉中发挥作用。

追查国际重申，将一如既往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的通报电话是：347-448-5790；传真：347-402-1444。

善恶有报

原九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长彭金生，2001年12月底，彭前往武宁县太平山绑架大法弟子，犯罪途中突发脑溢血死亡。